

明愛樂群學校

通告〈學生活動〉－中學組「跑出課室－境內外遊學團」學習活動

〈1819-055a〉

敬啟者：本校於11月28日至30日為沒有參加「日本四日三夜親子遊學團」的中學組學生安排多元的學習活動。活動內容包括認識香港文化（飲食、建築、技藝）及配合職業教育了解香港的零售業。現誠邀家長陪同出席，有關資料如下：

(一) 活動日期：	28/11 (三)	29/11 (四)	30/11 (五)
(二) 主 題：	香港文化在九龍	秋日賞楓及認識零售業之旅	香港文化在大嶼
(三) 活動地點：	志蓮淨苑、荷里活廣場及旺角女人街	青衣公園、東薈城	昂坪市集、寶蓮寺、大佛、心經簡林、大澳漁村
(四) 時 間：	9:40am - 3:40pm	9:40am - 3:40pm	9:15am - 5:00pm
(五) 午 膳：	荷里活廣場午膳	東薈城聯邦酒樓午膳	大澳漁村酒樓午膳(風味宴)
(六) 費 用：	學生全免(由學校支付) 家長車費 \$15(1 月月費收取)，午膳自付	學生全免(由學校支付) 家長車費 \$15，飲茶費用約 80 元(1 月月費收取)	學生全免(由學校支付) 家長活動及午膳費 \$328 (1 月月費收取，一經報名，費用不能退回)
(七) 服 裝：	整齊運動服	整齊運動服	整齊運動服
(八) 攜帶物品：	太陽帽、雨衣、防蚊用品、水壺及足夠飲用水	太陽帽、雨衣、防蚊用品、水壺及足夠飲用水	太陽帽、雨衣、防蚊用品、水壺及足夠飲用水
(九) 內 容：	坐車往志蓮淨苑(認識中國的建築)→荷里活廣場午膳→旺角女人街(認識零售業及品嚐地道小食)→乘車回校	坐車前往青衣公園→賞紅葉和使用公園設施→乘車前往東薈城→在聯邦皇宮用膳→逛東薈城及購物→乘車回校	坐車往昂坪，參觀市集、寶蓮寺、天壇大佛、心經簡林→往大澳漁村酒樓午膳→逛大澳漁村，認識棚屋及漁村風貌→乘旅遊車於下午 5:00 在沙田排頭村解散
(十) 其他安排：	不參與活動學生留校到其他組別上課	不參與活動學生留校到其他組別上課	不參與活動學生留校到其他組別上課
(十一) 返放學時間：	如常	如常	下午 5:00 在沙田排頭村解散(家長需於 5 點在沙田排頭村接回子女)
(十二) 家長參與：	陪同出席之家長，請於活動當日 9:40am 前在學校集合，與學生一同乘校車出發	陪同出席之家長，請於活動當日 9:40am 前在學校集合，與學生一同乘校車出發	陪同出席之家長，請於活動當日 9:15am 前在學校集合，與學生一同乘旅遊車出發，並於下午 5:00 在沙田排頭村解散

請家長填妥下列回條，於11月9日或以前交回組負責老師，以便統計人數。由於車的座位有限，如家長報名人數超出可容納數目，會採用抽籤方式決定，稍後會通知家長，如有疑問，歡迎致電學校向周煥娣老師查詢。

此致  
貴家長

明愛樂群學校校長

郭思穎 謹啟

2018年11月6日

回條〈學生活動〉 - 中學組「跑出課室-境內外遊學團」學習活動

〈1819-055a〉

(請在下面方格以☑表示，於11月9日或之前交回)

本人為\_\_\_\_\_組學生\_\_\_\_\_之家長，已得悉「境內外遊學團」外出學習活動之安排，

甲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	敝子弟參加 28/11/2018 (三) 之外出學習活動
現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	敝子弟參加 29/11/2018 (四) 之外出學習活動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	敝子弟參加 30/11/2018 (五) 之外出學習活動

乙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願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暇	陪同 敝子弟出席 28/11/2018 (三) 之外出學習活動
本 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願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暇	陪同 敝子弟出席 29/11/2018 (四) 之外出學習活動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願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暇	陪同 敝子弟出席 30/11/2018 (五) 之外出學習活動

此覆  
明愛樂群學校校長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2018年11月 日